##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连云区公用事业发展中心的北固山森林公园一健康步道周边景观改造提</u> 升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北固山森林公园一健康步道周边景观改造提升项目,属于建筑业 行业;承接企业为连 云港书锦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3 人,营业收入为 840.593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8.5199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2025年11月10日

## 填报说明: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 企业可不填报。
- 2、请供应商如实填写,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如填写不完整,将不享受扶持政策。
  - 3、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成交结果公开。